

西安博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0月3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25号银河新坐标905室
3.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
4. 会议召集人：杨雪凯
5. 会议主持人：杨雪凯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西安博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7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雪凯主持，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17 年 11 月 26 日届满，因公司的股权结构发生了较大的变化，为了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公司监事会拟申请提前换届改选。经协商，现拟提名潘胜杰、史鸿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候选人，

上述监事会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计算。上述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未被纳入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财政部 2017 年 5 月 10 日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之规定，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前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该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8）。

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备查文件目录

《西安博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西安博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10 月 31 日